

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规范安徽省新产品鉴定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信局:

根据《安徽省新产品认定暂行办法》(皖经信科技函〔2017〕880号),为进一步规范安徽省新产品鉴定认定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规范新产品鉴定

1. 规范新产品定义。新产品是指采用新技术原理、新设计构思研制,在结构、材质、工艺性能等方面有所突破,或较原产品有根本性改进,显著提高产品性能或扩大使用功能的产品。

2. 规范新产品鉴定会议。新产品研制成功并实现市场推广后,由新产品研发单位或受托机构编制鉴定资料,组织鉴定委员会召开新产品鉴定会。鉴定会主要采取现场会议方式,由研发单位汇报,鉴定委员会鉴定。

3. 规范鉴定委员会组成及职责。鉴定委员会专家成员不少于5人,原则为单数,由来自高校、科研院所、检测机构等不同单位的专家组成。专家须从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公布的《安徽省新产品专家库》中抽取,须从事与拟鉴定新产品相关的行业。产品研发参与人员、项目产学研合作方、鉴定组织单位等人员不得参加鉴定委员会。

鉴定委员会听取企业汇报、查阅鉴定资料、核实生产现场、讨论质询评议后,对鉴定资料的齐全性、真实性和产品创新性进行判定。对符合“三性”的新产品,出具《鉴定意见》,签署《鉴定委员会名单》,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对鉴定结果负责。

二、规范认定申请材料

1. 《安徽省新产品认定申请表》(附件1)。

2. 《鉴定意见和鉴定委员会名单》(附件2)。按照模板填写,产品授权专利应注明专利号,《鉴定委员会名单》表头应包含企业名称和新产品名称。

3. 技术鉴定文件。

(1) 研制工作总结。包括企业简介、项目背景、产品研制的时间进程、研发小组人员及分工、研发经费的使用、研制的主要内容、研制难题和解决方案、技术创新点、产品的性能对比等,字数5000字左右。

(2) 产品质量报告。包括企业获得的质量认证,保证产品可靠性、一致性的举措。

(3) 经济效益报告。包括成本分析、已取得的经济效益,及预计未来2年经济效益。

(4) 查新报告。一年有效期,查新点应能支撑产品技术创新点,且查新范围应和技术水平评价范围一致。

(5) 检测报告。由国家认可的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报告封面须有CMA 或CNAS 标识章;检测指标不仅有产品常规技术指标,而且要支撑产品创新点。

(6) 知识产权证书。提供《鉴定意见》中所有专利;专利与申报产品密切相关,授权公告日应在5年内;专利权人与新产品申报企业一致,专利权人如有多人,需对方出具同意申报企业使用该专利申报该新产品的说明,并加盖公章。

(7) 销售合同或发票2份。

(8) 新产品照片。

(9) 产品使用说明书。

(10) 企业营业执照。

三、网上申报程序

1. 申报渠道。安徽省新产品认定申请实行网上申报,企业登录“安徽政务服务网”(https://www.ahzwfw.gov.cn/),以法人身份注册成功后,搜索“省级新产品认定”,点击在线办理即可进入系统,上传申报材料。

2. 申请时间。新产品认定申请常年受理,每年公布四批。每批次企业网上申报截止时间是2月28日、5月31日、8月31日、11月20日。

四、注意事项

1. 行业要求。安徽省新产品认定重点聚焦十大新兴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药品、保健品、医疗器械、种子、服装等产品原则上不予认定。

2. 产品名称。产品名称以《鉴定意见》为准。《安徽省新产品认定申请表》《鉴定意见和鉴定委员会名单》和系统申报产品名称必须一致。新产品名称由“型号+创新点+名称”构成,彰显产品创新点,具体为一个产品,而非一类产品或生产线。名称中杜绝出现类似环保、智能、高质量、高品质、高性能、多功能、一种、新产品等概括性修饰性词语,产品商标不宜出现。

五、工作要求

各市要加强对新产品鉴定的监督管理,参与和指导辖区内企业的新产品鉴定会议。同时,加强审核把关,督促指导企业完备新产品申报材料,体现创新点和特色。

附件:1. 安徽省新产品认定申请表

2. 鉴定意见和鉴定委员会名单

3. 各市工信部门新产品工作联系人

安徽省工业和
信息化厅
2024年7月
2日

相关附件:

- 1、附件1:安徽省新产品认定申请表.doc
- 2、附件2:鉴定意见和鉴定委员会名单.doc
- 3、附件3:各市工信局联新产品工作联系人.xlsx

附件1

安徽省新产品认定申请表

新产品名称 _____

申请单位 _____

鉴定时间 _____

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研发单位名称	
研发单位 主营业务	
新产品名称	
鉴定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先进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领先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先进

创新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新工艺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新技术			
经济效益（万元）					
企业效益			新产品效益		
年份	企业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产品产量（单位）	新增销售收入（万元）	新增利润（万元）
申请上年					
申请当年					
新产品功能和 创新点					
技术指标对比	主要技术指标名称	本企业的传统产品	新产品产品技术水平	国内（外）行业龙头企业名称及技术水平	

承诺函

企业名称 谨就 新产品名称 申请认定安徽省新产品事宜，做出以下承诺：

1. 企业按照要求，组织召开了新产品鉴定会；
2. 企业保证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3. 申报材料如有虚假不实情况，愿负相应的责任，并同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对外公开相关违规信息。

(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鉴定意见

年月**日，**组织在**市召开了**公司“**”新产品鉴定会。鉴定委员会听取了企业有关研制工作情况汇报，察看了生产现场和产品，审查了相关技术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1、提供的鉴定资料齐全规范、真实有效，符合鉴定要求。

2、该产品由**机构（系统）组成，采用了**的设计，解决了**问题，实现了**。产品具有**特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实用新型/软件著作权**项（专利号**），技术水平**。

3、**年**月，产品经**机构检验，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经本次专家鉴定会核实，报告真实有效，符合《**标准》检测依据的要求。

4、产品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市场前景广阔，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5、企业生产设备、检测手段、质量保证体系能满足批量生产要求。

建议：1.（鉴定材料需要修改的地方）

鉴定委员会同意通过新产品鉴定。

全体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XX企业“XX”新产品
鉴定委员会名单

鉴定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鉴定职务	姓名	所学专业	从事专业	职称	工作单位	手机	专家签名
1	主任							
2	副主任							
3	委员							
4	委员							
5	委员							

附件3

各市工信部门新产品工作联系人

序号	地市	单位	联系人	办公室电话
1	合肥	合肥市工信局科技处	田朝中	0551-63538396
2	淮北	淮北市工信局科技科	王佳琦	0561-3198553
3	亳州	亳州市科技科	石鸿轶	0558-5132033
4	宿州	宿州市工信局 技术进步科	朱歌	0557-3022987
5	蚌埠	蚌埠市工信局科技科	杜晓童	0552-2153038
6	阜阳	阜阳市工信局科技科	张俊辉	0558-2250391
7	淮南	淮南市工信局技术进步与投资科	王明明	0554-6678303
8	滁州	滁州市工信局 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科	胡永生 刘飞	0550-3071133
9	六安	六安市工信局科技与装备科	张浩 谢晓悦	0564-3379736
10	马鞍山	马鞍山市工信局科技与装备科	崔涛	0555-8355673
11	芜湖	芜湖市工信局投资科	谢宏	0553-3826196
12	宣城	宣城市工信局投资科	李雪源	0563-3010521
13	铜陵	铜陵市工信局 技术进步与装备科	陈丽	0562-2820408
14	池州	池州市工信局 技术进步科（经济运行科）	王琦 宋坤	0566-2029916
15	安庆	安庆市工信局工业投资办	水杜江	0556-5515129
16	黄山	黄山市工信局 规划投资产业发展科	汪曙萌	0559—2330203
17	广德	广德市工信局投资科	刘葭	0563-6028980
18	宿松	宿松县科工局信息化股	徐来文	18055657802